

2023年第一季度各单位 工作总结合集



云公文商城



领导讲话提纲



老同志说



干部读书

（说明：本合集内容除原创外，全部整理自各级政府网站、各专业领域媒体、杂志、图书等，已经编辑甄别筛选修改，均可复制粘贴，绝对保证质量。请大家在学习参考过程中严禁抄袭，严禁上传网络或者用于商业用途，违者必究）

目 录

1. 2023 年一季度双碳工作总结	4
2. XX 街道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6
3. XX 街道 2023 年一季度办公平竞争工作总结	9
4. XX 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11
5. XX 区应急管理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13
6. XX 镇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	15
7. 民政局 2023 年第一季度文化振兴工作总结	17
8. 区财政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	20
9. 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公平竞争审查第一季度工作 总结	24
10. 区防震减灾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 结	26
11. 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 作总结	28
12. 区教育体育局公平竞争审查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总结	30
13. 区民政局一季度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工作总 结	32

14. 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34
15. 区气象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	39
16.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 争审查工作总结	41
17. 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 工作总结	44
18. 区审计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	47
19.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 作总结	49
20. 区水务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52
21. 区税务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	55
22. 区司法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	57
23. 区统计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59
24. 区卫生健康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61
25. 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63
26. 区信访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清理审查 工作总结	65
27. 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季度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67

28. 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	69
29.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71
30. 西秀区学前教育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	73
31. 乡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75
32. 乡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77

2023 年一季度双碳工作总结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相关工作部署，小港街道积极发挥辖区责任，推动双碳工作扎实推进。现将 2023 年第一季度的工作进展汇报如下：

一、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双碳工作保障。

今年更细化负责能源、产业等各领域工作专员，明确工作职责，推动北仑低碳示范区建设。

二、大力宣传低碳政策，引导企业建立绿色工厂。

目前申报绿色工厂第一批，小港共有规上群、行政 1 群、行政 2 群、行政 3 群，涉及 1900 余企业，通过线上——微信群通知，线下——实地走访送政策，来大力宣传利企政策，引导企业积极建立绿色工厂等。

三、持续推进“低散乱”整治工作。

由发服办牵头，联合小港市场监管所、安监所等部门，成立小港街道异地经营专项整治运动，通过“专班+排摸”“倾听+服务”“案例+处罚”，多举措推进异地经营、无照经营整治工作，形成监管长效机制。继续对去年复工审查登记过程中排摸出 150 余家异地经营企业进行查处。

3 月 2 日，街道成立低效地提升专班，由办事处副主任郭立平担任组长，成员有发服办、应急管理所、市场

监管所、税务所、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城西中队，负责组织实施、加强宣传、部门协调、成果上报、动态更新、成果应用等工作，并将工作探索中的成效、经验、问题及时上报区亩均办。

四、持续推进“亩均论英雄”工作。

发服办全体人员在郭立平等领导的带领下，成立工作专班，深入学习、推进“亩均论英雄”改革工作。通过微信、短信、电话等方式，通知小港规上、规下 1000 余企业及时进系统填报。通过上门、电话等方式，辅导去年 D 档企业如何正确申报。截止 1 月底，小港规上、规下共 1099 家企业，已全部完成第一阶段用地确认。目前正在进行第二阶段数据纠编工作。

佳金因政策不理解，系统填报错误，致亩均初评结果不理想，在小港工作专班人员的辅导下，企业重新进行申诉，改正了错误数据。企业表示非常的感谢，说小港政府非常的负责。

XX 街道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区公平竞争审查办公室：

按照云南省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 2019 年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工作方案的通知>》（云竞争审办发[2019]2 号）和《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 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行季报工作制度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我街道办实际情况，现将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工作总结如下：

一、工作情况汇报

（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全覆盖情况

结合我街道工作实际，建立公平竞争内部工作机制，为确保我街道制定的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平竞争原则，我街道积极向上级相关部门对接、沟通。制度的制定为我街道以后公平审查建立了标准，为以后的工作方向有了明确的指引。

同时 XX 街道开展公平竞争宣传活动，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文件精神，增进工作人员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

（二）工作机制建设情况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我街道及时成立了由 XX 街道办主任任组长，其他党工委委员任副组长，各相关站所负责人为成员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街道党政办，由曹平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李衍泽、谭进东、魏文松三位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张旭同志担任工作联络员（联系电话：0871-67811082），办公室人员由 XX 市管所、古滇市管所和 XX 街道党政办工作人员组成，其中由 XX 市管所牵头负责组织协调开展各项日常工作，由党政办负责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召集安排和本级政府（不含街道属办（中心））规范性文件审查清理。

（三）增量政策措施和存量政策措施审查、清理情况

经梳理，2023 年以来，我街道未出台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无增量文件。我街道均无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的文件和涉及存在地方保护、市场壁垒的内容。

（四）公示情况

按上级部门要求将我街道 2023 年一季度清理情况在 XX 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对外公示（附件附网站公示截图）。

（五）工作亮点：暂无

（六）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1.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宣传不到位，很多干部群众不清楚这一机制。

2.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力度有待加大。建立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不完善，对公平竞争审查的认识不够到位、主动

性不够强。

二、下步工作努力方向

下一步，XX 街道办将按照省市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并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XX 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3 月 13 日

XX街道2023年一季度办公平竞争工作总结

区公平竞争审查办公室：

按照云南省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2022年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和《XX市XX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报送2022年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情况总结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我街道实际情况，现将2023年公平竞争工作总结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单位季度工作总结

结合我街道工作实际，建立公平竞争内部工作机制，确保XX街道办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平竞争要求，防治出现排除、限制竞争情况，为今后XX街道办政策制定及规范性文件制定公平审查工作提供了明确的制度性指引。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成立了由街道办主任任组长，其他党工委委员任副组长，各相关站所负责人为成员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由党政综合办主任牵头、各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全面推进我街道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毛洪彩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络员，联系方式：0871-67841010。

（二）本单位自查清理情况

经梳理，2023年1—3月以来，我街道未出台规范性文

件和其他政策措施；经梳理，自开展工作以来，我街道未出台过影响公平竞争条款。

二、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 1、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学习不深入，专业知识不够。
- 2、对公平竞争审查把关不严，制度落实不透彻。
- 3、对公平竞争审查尚未形成合力，难以有效开展。

三、下步工作努力方向

下一步，XX街道办将按照省市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并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XX 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 审查工作总结

按照《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XX 区林业和草原局认真有序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现将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如下：

一、本单位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成立了 XX 区林业和草原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局党总支书记、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局属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全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推进落实。

结合区林草局实际，制定了《XX 市 XX 区林业和草原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制度》，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提供了明确的制度性指引。

二、本单位自查清理情况

按照通知要求，区林草局认真开展了自查，未发现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及指定交易的内容。共清理文件 2 件，其中 2019 年制定的 1 件，2022 年 1 件，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制定的 1 件，其他政策措施《关于转发<XX 市 XX 区森林资源管护员管理办法>及<XX 市 XX 区森林资源管护员考核办法>的通知》经清理，未发现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及指定交易的内容。

2022 制定 1 件,XX 市 XX 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XX 市 XX 区林业和草原局工程建设和物资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制度》的通知，经清理，未发现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及指定交易的内容。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存在的问题与下一步打算

由于工作人员业务水平限制，可能存在对相关政策措施理解的偏差。在下步工作中，区林草局将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的学习，及明全面传达相关文件精神，督促全局干部职工深入领会公平竞争审查要求，认真执行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做好审查工作，杜绝在政策措施中出现地方保护、市场壁垒及指定交易的内容。

XX 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 3 月 14 日

XX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 审查工作总结

按照XX市XX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关于2023年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和《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2022-2024）工作方案》要求，现将2023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为认真落实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专门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队、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审查清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近年来所有下发文件的清理工作，同时将此项工作纳入常态化管理，建立长效机制，保证清理工作有序推进。

二、自查清理情况

严格落实XX市XX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文件要求，紧密结合市联席办抽查检查反馈、开展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规定等工作，并结合实际情况，对2023年1月至3月制定印发的文件进行了清理，均不存在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文件；现有文件的

政策措施中不存在有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指定交易的内容。

（一）经审查修改出台的文件数量及具体情况：截止目前，本级印发文件均不属于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措施以及“一事一议”形式的文件，审查文件总数为 0，存在违反审查标准种类为 0；

（二）适用例外规定出台的文件数量及具体情况。1 月至 3 月份出台的文件都不属于例外规定范畴内的文件，文件数量为 0。

三、工作亮点

无。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将按照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相关要求，继续开展自查自理工作，严格落实“谁制定、谁清理”的原则，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并切实加大宣传培训力度，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微信等方式，加强《实施细则》宣传解读，扩大知晓度、参与度，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XX镇公平竞争审查工作2023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

根据XX市XX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的《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按要求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现将2023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XX镇高度重视公平竞争审查相关工作，建立了公平竞争审查领导机制，清理工作由镇主要领导亲自抓，负总责，统筹协调领导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运行。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督促各责任部门严格按照“谁制定、谁清理”、“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具体落实清理、审查工作。各责任部门在草拟文件时严格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规定进行自我审查，防止排除、限制市场竞争，审查结束后形成书面审查结论，随相关文件一并按行文审批程序报批。

二、自查清理情况

XX镇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有关规定，严把文件

审查关，按相关要求开展了自查，经审查，XX镇未发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的内容的清理废除情况，未发现对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指定交易内容的清理废除情况，也未发现存在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文件。

三、工作亮点

1.XX镇采用平台短信提醒制度推进全镇各部门开展自查工作。

2.设立举报微信平台 and 举报电话 XX，让更多人加入监督行列。

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一是在审查过程中，因缺乏专业性指导，可能会造成审查工作不够准确规范；二是审查范围不够全面，仅局限于党委、政府、人大、纪委、党政办五类文件的审查；三是审查质量有待提升，因人员变动快，交接工作方面，对制度规定不够熟悉、不够了解，可能存在文件经过审查后把握不准的地方。

五、下一步工作

在今后的工作中，XX镇将按照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制度的相关要求，扎实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壁垒，严格规范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确保XX镇制定的有关文件、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民政局 2023 年第一季度文化振兴工作总结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充分发挥村规民约自治作用。截至目前，全县 294 个村（社区）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已全部修订完毕并张贴上墙。为充分发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在规范日常行为、化解矛盾纠纷和推进移风易俗等方面的积极作用。一方面是加大宣传。通过宣传教育进一步引导居民自觉遵守村规民约修订内容，让以尊老爱幼、邻里和睦、遵守公德等文明观念深入人心，成为社会意识主流。另一方面是抓好落实。结合“好媳妇”、“好婆婆”评选、“美丽庭院”评选等活动，为先进典型人员颁发证书或给予一定物质上的奖励。通过讲真事、树典型等方式，引导广大居民讲文明树新风。对于违反村规民约规定人员，列入黑榜予以公示，同时结合信用村评价体系，列入低信用度人员。同时要求各乡镇（街道）每月及时总结利用积分制、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和村规民约等形式开展的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先进经验和典型事例，县级民政部门通过协调融媒体中心予以报道宣传。

二是宣传政策全面。为提升殡葬改革工作知晓率，增强群众移风易俗观念，县民政局着力把《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安徽省殡葬管理办法》、《亳州市关于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工作的意见》、《蒙城县深入推进移风易俗助力乡村振兴文明

实践活动方案》、《蒙城县关于全县城乡低保、享受生活补助的优抚对象减免基本火化殡葬费用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作为宣传重点。内容包括禁止遗体土葬，散埋乱葬、骨灰入棺再葬、非法占地建造坟墓以及五保户、低保等困难群众享有的优惠政策。大力推行厚养薄葬、节俭办丧事，反对“铺张浪费、攀比炫富、封建迷信”等现象，力求群众全面了解殡葬改革政策，支持配合殡葬管理工作。

三是宣传形式多样。每年投入4万元与县广播电视台签订宣传协议，每天在县电视台播放滚动字幕3次；录制殡葬改革、惠民殡葬、移风易俗等音频材料，通过“村村通”广播每天3次播放宣传录音；印制张贴殡葬改革政策宣传单，内容涵盖殡改政策、惠民政策；制作殡改政策调查问卷，在县殡仪馆向办事群众一方面征求意见，一方面面对面宣传殡葬管理制度和惠民政策；组织宣传车辆，悬挂宣传标语，利用车载扩音设备深入村庄、社区、集市广泛宣传。

四是宣传范围广泛。制定宣传工作方案，殡葬宣传对全县16个乡镇275个村（社区）进行无死角、全覆盖宣传，争取做到殡葬管理、殡葬惠民、移风易俗政策家喻户晓。当前正在开展春季宣传，集中抽调宣传人员8人，每天分2个小组，分别在南北两个片区逐村逐庄巡回宣传。截至目前，累计抽调宣传人员100人次、专业宣传车辆80台次，发放宣传单5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20多起。

自开展“殡葬改革四季宣传攻势”以来，蒙城县殡葬管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遗体火化率逐年提升。同时通过政策

宣传，引导广大群众逐步转变观念，破除封建迷信丧葬陋习，树立厚养薄葬、文明节俭办丧事的良好社会风尚。

五是引导婚事新办。蒙城县婚姻登记管理中心在等候厅利用电子屏每天滚动播放移风易俗宣传标语及在醒目位置摆放“树新风 除陋习 婚事新办”倡议书。特别利用春节、2.14等特殊节日向新人们发放“移风易俗”倡议书，共发放倡议书 1000 余张。倡导办事群众婚事新办、丧事简办，文明节约办事。通过发放“移风易俗”倡议书。引导群众特别是广大青年树立正确的婚姻观和价值观，自觉抵制奢靡之风，抵制不文明行为。

独立设置颁证厅。2023 年婚姻登记管理中心第一季度共发放移风易俗宣传单 600 余份，颁发结婚证 20 多对，共做婚前辅导 19 例。通过颁证，引导新人移风易俗，新人可以把免费的婚礼作为“正规”的婚礼，打消了择期举办更隆重婚礼的念头，抵制铺张浪费。弘扬时代新风的婚俗礼仪入手，培养文明向上的现代婚俗文化，传承良好家风家教。

区财政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按照 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 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XX 区财政局高度重视、扎实部署、认真组织实施。现将今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体情况

对 2023 年 1 月至 3 月 15 日的所有发文进行梳理与排查，重点排查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文件。经梳理，XX 区财政局 2023 年一季度未出台规范性行为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总体情况较好。

（一）统筹组织情况

为加强对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领导，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XX 区财政局再次调整充实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班子其他成员和相关科室（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组织、督促检查全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落实情况。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另设专职人员 2 名，负责公平竞争审查

日常工作。落实了本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将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做到了组织落实、人员落实、场所落实。

切实加大宣传培训力度，由局办公室、监查科牵头发放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文件资料，召开干部职工大会和专题研讨会等形式，对局机关各科室（部门）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宣传培训，特别是在相关科室（部门）制定文件过程中，均认真做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讲解工作。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

（二）机制建设情况

XX 区财政局作为全区公平竞争联席会议副召集成员单位之一，自收到上级部门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相关文件后，局领导高度重视，建立了相关工作机制。先后成立、调整、充实并印发了“XX 市 XX 区财政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印发了《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XX 市 XX 区财政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方案》等文件，为我局公平竞争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三）自查清理情况

严格按照《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及《XX 市 XX 区财政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方案》要求开展工作，局机关各科室（部门）及时开展自查，

在规定时间内填写“XX市XX区财政局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情况统计表”报局办公室汇总上报。

1.对照公平竞争审查标准，XX区财政局2023年一季度制发的文件，均不存在地方保护、指定交易、市场壁垒等限制排除竞争政策措施，暂未发现涉及破坏营商环境、有碍商业公平竞争等内容。

2.于2023年3月15日，将《XX市XX区财政局2023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及统计表在XX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示。

（四）工作亮点

本季度暂无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个别科室（部门）在起草规范性文件和规章制度时，对是否需要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甄别不准确，认识不够到位、主动性不够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力度有待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加强工作指导。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4号）、《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暂行）》等相关文件精神，指导、规范各科室（部门）开展公平竞争自我审查和存量政策清理工作，确保XX区财政局制定的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二是加强政策解读。针对社会各界及相关利益人对涉及XX区财政局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提出异议时，各

科室（部门）要积极应对，做好相关解答工作，在 XX 区政府门户网站政策解读栏目公开。

三是强化责任追究。对未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而出台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引起相应责任将追究责任人责任。

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公平竞争审查第一季度工作总结

根据《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相关要求，为深入推进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深入实施，XX 市 XX 区城市管理局紧紧结合 XX 区营商环境红黑榜相关指标，认真抓好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现将 2023 年第一季度总结汇报如下：

一、主要做法

（一）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为切实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工作的协调指导，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有效实施，XX 市 XX 区城市管理局结合工作实际，专门成立 XX 市 XX 区城市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工作领导小组，并印制《XX 市 XX 区城市管理局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局内工作机制的通知》。

（二）自查清理情况

2023 年第一季度 XX 区城市管理局按照“谁制定、谁清理”、“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组织开展 XX 区城市管理局关于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文件清理废除、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在整个自检自查中没有发现现有政策措施中存在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等相

关问题。

二、工作亮点

无

三、存在的问题及工作计划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对公平竞争审查的认识不到位、主动性不强；二是制度理解不到位，偶有未按照要求及时公示的情况。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切实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二是加强工作指导。认真贯彻落实《XX市XX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开展对民营、外资企业相关政策措施清理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各科室及各部门开展公平竞争自我审查和存量政策清理工作；三是加强政策解读。针对社会各界及相关利益人对涉及区城市管理局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提出异议时，要第一时间做出应对，并做好相关解答工作；四是强化责任追究。对未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而出台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引起相应责任将追究责任人责任。

区防震减灾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

按照《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 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行季报工作制度的通知》要求，区防震减灾局高度重视，现将 2022 年第四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保障

为认真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切实加强对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组织领导，特成立区防震减灾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如下：

组 长：XX 区防震减灾局局长

副组长：XX 区防震减灾局副局长

成 员：XX 区防震减灾局办公室主任

XX 区防震减灾局工作人员

XX 区防震减灾局工作人员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由 XX 任办公室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1.在区政府的领导和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指导下，统筹协调推进公平竞争审查相关工作。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进行指导，协调解决

制度实施过程中的问题；2.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有关政策，研究拟订我局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具体工作措施、办法，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审查内容和审查程序，不断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3.完成区政府和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开展自查清理情况

1.区防震减灾局认真开展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文件、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自查工作，自查中没有发现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的内容，没有发现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指定交易的内容。

2.区防震减灾局对四季度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文件、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情况的自查情况进行了对外公示。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不断提升公平竞争政策意识和审查业务水平；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约束，对未进行公平竞争审查或者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出台政策措施，不及时纠正的有关科室和人员，查实后依法作出严肃处理。

区供销社联合社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 审查工作总结

按照 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区供销社高度重视，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深入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现将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本单位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区供销社成立了 XX 市 XX 区供销社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理事会主任李树云同志任组长，理事会副主任李俊同志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党政办，由张晓霞同志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负责公平竞争审查日常工作。

结合区供销社职能，区供销社建立了公平竞争内部工作机制，认真执行公平竞争各项政策制度，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确保公平竞争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加强制度建设,完善运行机制明确了尊重市场、竞争优先,立足全局、着眼长远,依法审计及评估方式等内容,为今后我社政策制定及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提供了明确的指引。

二、本单位自查清理情况

按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要求,对我社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均不存在公平竞争审核内容。履行审查义务,扎实清理增量,经梳理,我社未出台规范行为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将按照省、市和区关于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要求,严格规范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同时,切实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召开干部职工大会和专题研讨会等形式,对区供销社各科室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宣传培训,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增进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

区教育局体育局公平竞争审查 2023 年一季度 工作总结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

XX 市 XX 区教育局体育局高度重视公平竞争审查清理工作，严格按照《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工作要求，认真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现将 2023 年一季度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如下：

一、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为认真落实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由财务科牵头、各科室协调配合，全面推进我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二、自查清理情况

2023 年一季度，XX 区教育局体育局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认真开展了公平竞争审查清理工作。经查，四季度我局未草拟、出台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没有违反公平竞争制度的情况发生。

3 月 14 日，已将 2023 年一季度开展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自查情况在 XX 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示。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下步工作努力方向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国家省市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并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区民政局一季度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工作总结

根据《XX市XX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关于XX市XX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行季报工作制度的通知》要求，我局高度重视，认真开展相关工作，现将一季度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明确机构、建立制度

结合工作实际，调整了由局长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全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推进落实。制定下发《XX市XX区民政局关于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明确了尊重市场、竞争优先，立足全局、着眼长远，依法审查、强化监督的工作原则，确定了审查范围、内容、程序、处理及评估方式等内容，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要求各科（室）分别负责本科室拟出台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在起草过程中严格按照省市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就审查对象、标准和要求进行自我审查，形成书面审查结论，填写《XX市XX区民政局发文签办单》，随相关文件材料一并上报局领导审核，确保我局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二、自查清理情况

对照公平竞争审查标准，我局对 2023 年 1 月-3 月制发的文件进行了清理，均不存在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文件；现有文件的政策措施中不存在有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指定交易的内容。

3 月 13 日，已将 2023 年一季度开展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自查情况 XX 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对外公示。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下步工作措施

今后工作中，我局将按照省市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并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 工作总结

为认真贯彻落实 XX 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对标一流、深化改革，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扎实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壁垒，按照 XX 市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相关部署，XX 市晋宁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严格按照清理审查的标准、原则和要求，认真开展清理审查。现将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如下：

一、采取的主要措施和主要做法

（一）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农业农村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明确区农业农村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专门审查机构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按照办文程序，凡是以区农业农村局名义出台的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由起草部门或代拟部门负责审查，局办公室负责就审查情况进行把关。由区农业农村局分管副局长初步审核同意，报区农业农村局局

长审批同意后，由办公室登记，发文件，并明确了专人负责。

（二）本单位自检清理情况。区农业农村局从 2022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14 日，共发文件 53 个（其中 2023 年一季度共发文 6 个）；严格按照清理审查的范围，涉及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文件共 3 份。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要求各科室、单位分别负责本科室、本单位出台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在起草过程中严格对照《XX 市晋宁区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实施意见》中的内容，就审查对象、标准和要求进行自我审查，形成书面审查结论，随相关文件材料一并上报局领导。确保我局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经过清理，没有违反公平竞争情况。

（三）公平竞争清理的标准

（1）妨碍市场准入和退出。包括但不限于设置不合理或者歧视性的准入和退出条件；未经公平竞争授予经营者特许经营权；限定经营、购买、使用特定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设置没有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依据的审批或者具有行政审批性质的事前备案程序。

（2）限制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包括但不限于对外地和进口、服务实行歧视性价格或者歧视性补贴政策；限制外地和进口商品、服务进入本地市场或者阻碍本地商品运出、

服务输出；排斥或者限制外地经营者参加本地招标投标活动；排斥、限制或者强制外地经营者在本地投资或者设立分支机构；对外地经营者在本地投资或者设立的分支机构实行歧视性待遇，侵害其合法权益。

（3）影响生产经营成本。包括但不限于违法给予特定经营者优惠政策；安排财政支出与特定经营者缴纳的税收或非税收挂钩，主要指根据特定经营者缴纳的税收或非税收入情况，采取列收列支或者违法违规采取先征后返，即征即退等形式，对特定经营者进行返还，或者给予特定经营者财政奖励或补贴、减免土地等自然资源有偿使用等优惠政策；违法违规减免或者缓征特定经营者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主要指没有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的依据，根据经营者规模、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地区等因素，减免或者缓征特定经营者需要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在法律规定之外要求经营者提供或扣留经营者各类保险金。

（4）影响生产经营行为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强制经营者从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禁止的垄断行为，主要指以行政命令、行政授权、行政指导等方式或者通过行业协会商会，强制、组织或者引导经营者达成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以及实施具有或者可能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的经营者集中等行为；违法披露或者违法要求经营者披露生产经营敏感信息，为经营者实施垄断行为提供便利条件。生产经营敏感信息是指除依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

定需要公开之外，生产经营者未主动公开，通过公开渠道无法采集的生产经营数据。主要包括：拟定价格、成本、营业收入、利润、生产数量、销售数量、生产销售计划、进出口数量、经销商信息、终端客户信息等；超越定价权限进行政府定价；违法干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的价格水平。

（5）例外规定。对适用例外规定的政策措施，应该说明符合例外规定的情形和条件并逐年评估政策措施的实施效果，形成书面评估报告。实施期限到期或者未达到预期效果的政策措施，应当及时停止执行或者进行调整。

二、存在问题

2022年6月24日，市联席办通过召开座谈会、查阅台帐及网上随机抽查检查等形式对我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进行了抽查检查，XX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因为“2021年度晋宁区二街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电力改造工程政府采购项目”。该项目我局委托XX阔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组织采购，代理机构于2021年9月28日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了竞争性磋商公告，公告中规定了供应商应当具备“拟派项目经理应当具有5年以上电力工程管理经验”等8项特定资格要求。该项目被列入有违公平竞争典型案例清单。鉴于项目已实施完毕，我局将在以后的招标采购工作中加强公平竞争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对负责该项目的有关单位和相关人员予以提醒谈话和警示教育。在以后的工作中，认真做好公平竞争审查核查工作，努力提升晋宁区营商环境。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是加强工作指导。按照 XX 市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相关部署、XX 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指导、规范各科室及各部门开展公平竞争自我审查和存量政策清理工作。

二是加强政策解读。针对社会各界及相关利益人对涉及我局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提出异议时，各科室、单位要积极应对，做好相关解答工作。

三是强化责任追究。对未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而出台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引起相应责任将追究责任人责任。

区气象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根据 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的《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2022-2024）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XX 区气象局本着以自查促工作、已建成促改进的态度，高度重视、扎实部署、认真实施，切实开展好公平竞争审查各项工作。现将今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自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开展以来，XX 区气象局高度重视，明确莫云凯副局长分管负责、统筹协调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运行。安排办公室专人负责公平竞争审查具体相关工作开展，对本年度及往年区气象局所发文件开展清理审查，要求全体职工参与工作，对区气象局下发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文件进行清理，同时将此项工作纳入常态化管理，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公平竞争审查等相关机制严格落实，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二、自查清理情况

区气象局根据《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XX 市 XX 区气象局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要求，对 2023

年1月至3月15日的所有发文进行梳理与排查，对照公平竞争审查标准，重点排查地方保护、指定交易、市场壁垒等限制排除竞争的政策措施。经排查，XX区气象局2023年一季度未出台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无破坏营商环境、违反公平竞争制度的情况发生，总体情况较好。

于2023年3月16日，将《XX市XX区气象局2023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及统计表在XX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示。

三、工作亮点

本季度暂无。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加强政策解读，扩大宣传力度。结合工作实际，认真部署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全力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进行大力宣传，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

二是统一规划部署，完善审查制度。按照市和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要求，不断完善并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相关制度，进一步严格开展相关文件、政策措施的清理审查与整改工作。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第一季度 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扎实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壁垒，按照昆明市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相关部署、昆明市晋宁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有关要求，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现将 2023 年第一季度自查清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2022 年 1 月 1 日始制定的政策措施审查情况

（一）妨碍市场准入和退出。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未制定设置不合理或者歧视性的准入和退出条件；无限定经营、购买、使用特定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情形；不存在设置没有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依据的审批或者具有行政审批性质的事前备案程序。

（二）限制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不存在排斥或者限制外地经营者参加本地招标投标活动；不存在排斥、限制或者强制外地经营者在本地设立分支机构；不存在对外地经营者在本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实行歧视性待遇，侵害其合法权益的

行为。

（三）影响生产经营成本。严格执行国家、省、市人社部门政策，不存在违法违规减免或者缓征特定经营者需要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等；不存在法律规定之外要求经营者提供或扣留经营者各类保险金。

（四）影响生产经营行为标准。不存在强制经营者从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禁止的垄断行为；不存在违法披露或者违法要求经营者披露生产经营敏感信息，为经营者实施垄断行为提供便利条件。不存在违法干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的价格水平。

（五）无其他例外规定情况。

二、2022 年以前年度制定出台、延续使用的政策措施审查情况

（一）妨碍市场准入和退出。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未制定设置不合理或者歧视性的准入和退出条件；无限定经营、购买、使用特定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情形；不存在设置没有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依据的审批或者具有行政审批性质的事前备案程序。

（二）限制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不存在排斥或者限制外地经营者参加本地招标投标活动；不存在排斥、限制或者强制外地经营者在本地设立分支机构；不存在对外地经营者在本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实行歧视性待遇，侵害其合法权益的行为。

（三）影响生产经营成本。严格执行国家、省、市人社

部门政策，不存在违法违规减免或者缓征特定经营者需要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等；不存在法律规定之外要求经营者提供或扣留经营者各类保险金。

（四）影响生产经营行为标准。不存在强制经营者从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禁止的垄断行为；不存在违法披露或者违法要求经营者披露生产经营敏感信息，为经营者实施垄断行为提供便利条件。不存在违法干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的价格水平。

（五）无其他例外规定情况。

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 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按照《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工作要求及全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业务培训会议要求，我局高度重视，在全局范围内开展了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自检自查工作。经审查，我局未出台限制竞争措施的文件，在文件出台过程中全面执行了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现将落实情况总结如下：

一、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在我局公平竞争审查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我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扎实、有序开展，对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开展了严格、规范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将公平竞争理念融入具体经办业务中，将公平审查要求落实到各环节中，有效防止排除、限制竞争的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出台，明确工作机制，将办公室确立为审查机构并明确了专人负责，各部门各科室认真开展清查工作，进一步推动我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不断完善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机制，促进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

二、本单位自查清理情况

（一）启动清理存量。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要求各科室、单位分别负责本科室、本单位出台政策措施的

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在起草过程中严格对照《XX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实施意见》中的内容，就审查对象、标准和要求进行自我审查，形成书面审查结论，随相关文件材料一并上报局领导。确保我局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二）加大审查力度，有序清理存量。根据自查清理工作要求，我局认真对发文进行重点审查，对已出台的政策文件，严格进行自我审查。经清理，我局一季度未出台过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措施等。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存在问题

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力度有待加大。个别科室对公平竞争审查的认识不够到位、主动性不够强。

五、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是加强工作指导。落实市政府《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实施意见》，指导、规范各科室开展公平竞争自我审查和存量政策清理工作。

二是加强政策解读。针对社会各界及相关利益人对涉及我局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提出异议时，各科室要积极应对，做好相关解答工作。

三是加强宣传培训。接下来，我局将切实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

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

四是强化责任追究。对未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而出台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引起相应责任将追究责任人责任。

五是整改措施到位。我局将继续进行自查自纠，确保公平竞争审查清理到位。

区审计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按照 XX 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为深入推进我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根据《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局认真自查，现将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为确保该项工作落到实处，我局成立了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的组织实施，全力做好服务工作，确保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有序推进。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4 号）、《省政府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115 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和《昆明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文件精神，规范政府有关行为，防止出台排除、限制竞争的政策措施，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推动 XX 经济转型升级持续健康发展，我局制定印发《昆明市 XX 区审计局公平竞争内部审查机制》（晋审发

〔2020〕18号)、《昆明市XX区审计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晋审发〔2020〕16号)。

二、审查工作自查清理情况

我局对2023年1-3月发文情况进行认真梳理清查,没有出台过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章、规范和其他政策措施类文件。同时,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负责对我局制定的政策措施文件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办公室把好公文审核关,确保我局制定的政策措施文件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的要求,继续自查自理以前年度出台发文,严格规范文件及政策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确保我局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并切实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2023 年第一季度，我局深入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按照《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工作要求，认真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按照 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 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行季报工作制度的通知》、区联席办关于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2022-2024）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现将我局一季度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作如下总结。

一、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一）明确机构职责，理顺工作机制

我局制定下发了《XX 市 XX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成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了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具体负责全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推进落实和本局制发文件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任务。按照文件要求，我局主要领导和办公室人员岗位进行了调整，领导小组成员也及时进行了相应调整，确保了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工作有效衔接和正常开展。

3月7日，我局参加了“云南省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第三方评估机构对XX市现场反馈会”，并参加了“XX市公平竞争审查业务知识培训”，聆听了华东政法大学徐士英教授的专题讲座。

（二）加强制度建设，完善运行机制

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际，我局制定了《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内部工作程序》，明确了“谁制定、谁清理”的工作原则，确定了审查范围、内容、程序、处理及评估方式等内容和工作流程，为我局政策制定及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提供了明确的制度性指引。

二、自查清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公平竞争审查相关制度要求，认真开展工作文件的审查工作。2022年审查文件23份，2023年1至3月份，审查6份，共计29份，并按照“XX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管理系统”的文件制发流程与审批流程制定下发，并通过逐件审核均不存在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规定的情况。未发现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的内容的情况；未发现对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指定交易内容的情况。

三、工作亮点

2023年一季度，我局紧紧围绕主责主业，坚决守住食品药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底线，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倍增，推动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落实“当好排头兵”。滇池“十年禁渔”专项整治行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

活动，安全生产大检查，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营造公平公正、诚信计量的市场环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强价格监管，通过提升服务质量，规范审批流程优化营商环境，同时重拳出击，严格执法，严厉打击非法集资、涉黄涉非等不法行为。一季度，我局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燃气管道燃气器具燃气充装企业安全大检查；开展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实，接受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实地检查验收；开展传销清查排查；开展市场主体倍增工作，至2月份，XX区市场主体31224户，净增462户，超目标进度1.36个百分点，全市排第4名；企业净增103户，全市排第6名；个转企1户，全市排第8名。

四、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省、市、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并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区水务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会议办公室：

按照《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 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相关要求,现将我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如下：

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情况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对标一流、深化改革，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建立统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扎实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壁垒，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按照国家、省、市关于公平竞争审查的相关文件精神及《昆明市晋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高度重视，制定印发了《昆明市晋宁区水务（滇池管理）局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工作程序的通知》（晋水通〔2018〕9号）《昆明市晋宁区水务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方案》（晋水通〔2020〕20号），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规范我局公平竞

争审查活动，确保我局制定的政策措施及正式印发的文件符合公平竞争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文件要求局属各科室、单位严格对照审查对象、审查主体、审查方式、审查标准等要素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自检自查。

二、自查清理情况

（一）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政策措施清理情况

在 2023 年第一季度我局严格公平竞争审查对象、审查标准、审查程序开展公平审查工作，经认真梳理，2023 年第一季度我局制定印发 1 个政策措施文件，经审查不存在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的内容的清理废除情况。

（二）存量政策措施清理情况

2022 年第三季度我局按照昆明市晋宁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对昆明市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抽查检查晋宁区情况反馈问题进行自检自查的通知》，我局结合抽查检查发现的 5 个文件问题，举一反三，对 2021 年、2022 年的存量和增量开展自检自查。经查，我局对可能涉及公平竞争审查的 6 个文件进行了审查，存在限制公平竞争的文件 1 份，5 个不存在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规定情况。并对存在限制公平竞争的文件完成了整改。本季度经清理，不存在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规定的规范性文件、政策措施及相关文件。

（三）公平竞争审查公示情况

按照相关要求，我局公平竞争审查结果在水务局公示栏内进行公示。社会各界及相关利益人对涉及我局规章、规范

性文件及政策措施提出异议时，我局将积极应对，做好相关解答工作。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对公平竞争审查认识不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提高对公平竞争审查的认识，加强与区级相关部门审查机构的沟通联系，切实做好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业务能力学习，在工作中确实加强审查力度，做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工作。

（二）公平竞争审查审查机制不够健全，将进一步完善公平竞争审查管理制度及工作机制。严格按照我局工作程序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

区税务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

按照贵室《关于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现将昆明市晋宁区税务局 2023 年一季度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单位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市监反垄规〔2021〕2号）、《市场监管总局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国市监反垄断〔2020〕73号）及《云南省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云竞争审办发〔2020〕7号）等文件要求，局内各部门按照《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晋宁区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晋税发〔2019〕96号）规定，在起草、制发文件时，对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内容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按规定流程对照公平竞争审查标准进行审查。

二、本单位自查清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对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开展了 2023 年一季度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文件、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情况的自查。自查中未发现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的内容；未发现对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指定交易内容。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局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要求，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对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国家税务总局《税收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持续做好税收规范性文件制定、清理、备案工作。持续做好公平竞争审查等工作。

区司法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总结

根据中央、省、市、区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相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对照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 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具体要求，我局高度重视，组织开展相关工作。现将 2023 年一季度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明确我局公平竞争审查相应的工作机制

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结合工作实际，我局制定下发了《XX 市 XX 区司法局关于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并要求局属各部门负责本部门出台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和合法性审查工作，在起草文件过程中严格对照《XX 市 XX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晋政办通〔2017〕138 号）要求中的内容，就审查对象、标准和要求进行严格审查。确保我局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二、有序开展自查清理工作

根据自查清理工作要求，我局认真对发文进行重点审查，

对已出台的政策文件，严格进行自我审查。经清理，我局一季度未出台过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措施等。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按照省市、区关于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要求，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积极与上级部门对接，加强学习，加强与其他部门的沟通交流借鉴，并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一是加强政策解读。针对社会各界及相关利益人对涉及我局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提出异议时，各科室、部门要积极应对，做好相关解答工作。

二是强化责任追究。对未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而出台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经清理审查违反公平竞争或引发其他争议的将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区统计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区公平竞争审查办公室：

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区关于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各项部署及要求，深入推进我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结合统计工作实际，现将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工作自查情况总结如下：

一、强化组织领导

一是 XX 区统计局高度重视公平竞争审查相关工作开展，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 XX 市 XX 区统计局公平竞争审查机构领导小组，确保公平竞争审查各项工作得到有效落实。二是进一步压实责任，明确由分管领导负责、统筹协调领导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运行，安排专人负责对本局所发文件进行审查和清理。三是要求统计局各科室（专业）参与，对本局下发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文件进行逐一清理，并将此项工作纳入常态化管理，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公平竞争审查等相关机制严格落实，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情况。四是按照“谁制定、谁清理、谁审查”原则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公平竞争审查力度。各科室（专业）负责对本科室起草的政策措施进

行清理和初步审查，按要求填写《XX市XX区统计局发文审批单》，由专人再次审查后在审批单内“公平竞争审查意见”一栏签署意见，报经领导审阅同意，由办公室校对并按相关程序报批发文。

二、自查清理情况

区统计局对照《XX市XX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对2023年1月-3月的文件进行了清理。经查，2023年第一季度区统计局共印发2个文件，发文范围为局属各科(室、中心)，统计执法大队。经审查所印发文件不涉及影响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资质标准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内容，无违反公平竞争制度的情况发生。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下步工作措施

下一步XX区统计局将按照市和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要求，在工作中不断完善公平竞争审查相关制度并贯彻落实。进一步严格相关文件及政策措施的清理审查与整改工作开展，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落实好区统计局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运行各项工作。

区卫生健康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 工作总结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

为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建立统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扎实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壁垒，按照《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XX 市 XX 区卫生健康局高度重视，扎实部署，认真组织开展相关工作，现将 2023 年一季度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党工委副书记及党组成员、副局长为副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医政中医科，设有专人负责，具体负责全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推进落实。

二、自查清理情况

对市场准入、经营行为规范等可能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梳理，对 2023 年一季度涉及的此类发文进行重点审查，无违反公平竞争的情况。

三、工作亮点

暂无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省市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进一步加强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培训，并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确保制度落实到位。

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 审查工作总结

根据昆明市晋宁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工作安排部署，我局持续认真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现将一季度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作如下总结：

一、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学习《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内部工作程序》，为今后我局政策制定及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提供了明确的制度性指引。市场科具体负责全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推进落实和本局制发文件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任务。

二、自查清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晋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精神及要求，对照晋宁区人民政府公平竞争审查内容进行了认真审查，通过逐件审核，均不存在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规定的情况。未发现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地方保护、妨碍市场准入等内容和情况，也未发现对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政府采购、工程项目

等内容和情况。

三、工作亮点

一季度，积极推进“放管服”改革工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规范文化娱乐市场审批流程，增强服务意识，提升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营造守法经营、诚信经营的文化市场环境。持续做好互联网+监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创建等工作。

四、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将按照省、市、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加强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同时，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际工作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区信访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政策措施 清理审查工作总结

根据《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 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区信访局部门职能，现将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清理审查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为进一步落实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清理审查工作的开展，区信访局成立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清理审查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责任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具体负责全局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清理审查工作的推进落实。

为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区信访局召开会议，对政策措施清理审查工作进行了认真部署，明确责任分工。按照“谁制定、谁审查”“谁制定、谁清理”的原则，由起草科室对照公平竞争政策清理措施审查的范围和标准开展工作，办公室进行汇总上报，确保清理工作取得实效。

二、自查清理情况

（一）按照自查清理的工作要求，区信访局紧紧围绕《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 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

年工作方案》中规定的清理审查时间、范围和标准开展工作，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对发文和其他政策措施进行认真清理，重点排查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性文件以及“一事一议”具体政策措施文件。经查，2023 年一季度，区信访局未制定出台过有关公平竞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措施等文件的情况；未发生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情况。

（二）2023 年一季度落实公平竞政策措施清理审查工作总结及统计表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进行公示。

（三）工作亮点

本季度无。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和措施

在以后的工作中，区信访局将认真按照部门职责，开展好各项工作。一是始终坚持“谁制定、谁审查”“谁制定、谁清理”的原则，对区信访局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有关的文件、政策进行严格审查。二是对群众诉求进行甄别，发现涉及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诉求将及时报送联席会议办公室。三是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并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四是积极参加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业务培训，加深对制度的理解，深化运用效能，确保制度落实到位。

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季度落实公平竞争 审查工作总结

根据《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工作要求，按照职责分工，结合我局实际工作，现将我局 2023 年第一季度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组织领导

在我局公平竞争审查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我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扎实、有序开展，对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开展了严格、规范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将公平竞争理念融入具体经办业务中，将公平审查要求落实到各环节中，有效防止排除、限制竞争的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出台，为我局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自查情况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按照相关工作要求，对我局 2023 年第一季度所有发文进行认真审查，共清查涉及市场主体相关内容的文件 4 份，不存在设置不合理或歧视性的准入条件和退出条件，不存在违法违规减免或者缓征特定经营者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不存在地方保护、指定交易、市场壁垒等限制排除竞争政策措施，不存在涉及破坏营商环境、有碍商业公平竞争等内容。

三、工作亮点

我局逐步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审查运行机制，对我局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提供了保障。在工作开展过程中，秉持公平竞争理念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办理涉及市场主体的规范性文件，有序开展文件审查工作，形成了制度化、体系化运行机制，充分尊重和保障市场主体的公平竞争权益。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因人员岗位调整、意识不强，存在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不到位，力度还需加强，质量还需提高的问题。

五、下一步工作安排

1. **加强政策学习，强化培训指导。**认真学习《国务院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4号）、《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暂行）》等相关文件精神，将公平竞争审查知识纳入我局开展的“医保大讲堂”宣讲活动对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开展培训教育，提升我局整体公平竞争审查能力，强化全体人员公平竞争审查意识，不断提升我局服务市场主体的能力和水平。

2. **严格落实审查制度，强化责任意识。**按照“谁制定、谁审查”、“谁制定、谁清理”的清理审查原则，严格规范开展公平竞争清理审查工作，树立第一责任人意识，强化各科室公平竞争审查意识和能力，对应开展公平竞争审查而未进行审查引起不良后果的，将追究责任人员相关责任。

3. **建立公平竞争审查“负面清单”制度，**根据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要求，结合我局工作职责实际，总结、提取我局公

公平竞争审查“负面清单”确保我局制定的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

按照《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长效机制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审查三年（2022—2024）工作方案》要求，区政务局将 2022 年第四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明确政务局各科室、中心制定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时，应当进行公平竞争审查，防止排除、限制市场竞争。

（二）按照“谁制定、谁清理”的原则，凡拟出台的政策措施，制定部门应在起草过程中严格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关于禁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的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4 号）中明确的审查对象、标准和要求以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暂行）》规定进行自我审查，审查结束后形成书面审查结论，随相关文件一并按行文审批程序报批。

（三）严格对照《国务院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

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的内容及要求制定《昆明市晋宁区政府服务管理局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工作程序的通知》（晋政务〔2019〕10号）等文件，并严格执行。

二、自查清理情况

按相关要求开展了自查，经审查，区政务局没有涉及此项工作的文件。

三、工作亮点

同步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机制，积极推进我局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将合法性与公平竞争审查一并纳入规范性文件审查范围。对规范性文件概念把握不准，公文规范处理程序不清的及时向区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报告公平竞争审查情况，确保我局出台规范性文件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四、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区政务局将按照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相关要求，继续开展自查自理工作，严格规范文件及政策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确保区政务局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

XX 市 XX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度重视公平竞争审查清理工作，严格按照《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要求，认真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现将 2023 年一季度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如下：

一、 组织领导与制度建设情况

XX 市 XX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认真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审查清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我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建立了《XX 市 XX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

二、 自查清理情况

2023 年一季度，我局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认真开展了公平竞争审查清理工作。经查，一季度我局印发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公文，均不需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程序，无违反公平竞争制度的情况发生。

2023 年 3 月 16 日，已将 2023 年一季度开展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自查情况 XX 区政府门户网进行了对外公示。

三、 工作亮点

暂无。

四、 下一步工作打算

继续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严格审核把关。

西秀区学前教育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

2023 年开年以来，西秀区学前教育工作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及服务水平，圆满完成预定工作目标。

一、学前教育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着力提升公办占比。2023 年 3 月，协助区委、区政府领导对待治理的 8 个小区配套幼儿园及主城区闲置国有资产开展调研。同时，初步统计全区乡镇中心园校车需求，核算各乡镇中心园满规模招生可提升公办占比数。通过开展以上工作，摸清基本情况，梳理存在困难，形成了《西秀区 2023 年扩大公办学前教育资源工作方案》。二是着力提升保教质量。积极组织幼儿园园长、骨干教师 48 人到凯里、六盘水、贵阳等优质幼儿园进行观摩学习，为我区公办园提升质量，创建示范作培训准备。三是完成保教费调整工作。2 月，根据办园成本、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群众承受能力等因素，配合发改局合理确定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完成西秀区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调整工作。

二、存在困难和下步打算

一是待治理的小区配套幼儿园规划设计条件中未明确幼儿园建成后的移交方式，幼儿园产权归属权属于开发商，开发商不愿无偿移交给教育部门，需要回购或租赁；二是由

于乡镇公办园经费困难，导致无力自筹资金购买校车，难以实现满规模招生。

下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协同相关部门联合推进小区配套幼儿园移交工作。积极向上对接，争取第三方平台公司提供校车服务，切实为幼儿园减轻经费负担，逐步实现幼儿园满规模招生，助力提升西秀区公办在园幼儿占比。

乡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根据《XX 区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通知》的文件精神，我乡高度重视，扎实部署，本着以检查促工作、促改进的态度，迅速开展了自检自查工作，有关情况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明确机构职责，理顺工作机制。经乡党委、政府同意，成立由乡党委书记周伟同志为组长，乡长普华新同志为副组长，其他党委成员、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安排落实我乡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二）加大审查力度，有序清理存量。对我乡所有发文进行梳理与整理，重点排查有关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文件，经梳理，我乡未出台规范性行为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

二、定期评估完善

我乡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要求各部门分别负责本部门拟出台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在起草过程中严格对照市相关文件内容，就审查对象、标准和要求进行自我审查，形成书面审查结论，随相关文件材料一并上报乡领导。确保我乡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

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三、下步工作打算

XX 乡将按照首市区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严格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并加大宣传和公开力度，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乡 2023 年一季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总结

区公平竞争办：

根据《XX 市 XX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及 XX 区营商环境“红黑榜”相关指标工作要求，我乡高度重视，扎实部署，本着以检查促工作、促改进的态度，认真组织开展 2023 年一季度公开竞争审查工作，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领导组织

为进一步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经乡党委政府同意，成立乡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安排落实我乡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带领社会建设办公室相关人员开展工作。

同时按照上级部门相关文件要求，及时部署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一是对相关部门都提出了工作要求；二是以乡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作为这次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工作机制，一把手作为第一责任人，各分管领导负责，各相关部门具体落实，共同完成公平竞争审查的各项工作。

二、加大审查力度，认真开展清理

截止 2023 年一季度，我乡领导小组成员带领社会建设办公室工作人员审查相关文件。一是审查梳理了 2022 年以前的相关文件，经审查，废止了 2022 年以前出台的政策文件 1 份，名称及文号为关于印发《双河彝族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双政通〔2020〕22 号，类型

为规范性文件；修改了已出台的文件 1 份，修改的文件名称及文号为:关于印发《双河彝族乡规范工程建设项目管理的指导意见》双政通〔2021〕26 号，内容主要修改更新组织领导小组，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完善招标工作，此文件修改后已进行公示。二是对 2022 年以来的所有发文进行梳理与整理，进一步重点排查有关市场准入、产业发展、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 他政策措施的文件,切实营造良好的公平竞争市场准则，经梳理，截止 3 月初我乡未发现有妨碍公平竞争的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

三、定期开展评估，建立审查制度

我乡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要求各部门分别负责本部门拟出台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在起草过程中严格对照市相关文件内容，就审查对象、标准和要求进行自我审查，形成书面审查结论，随相关文件材料一并上报乡领导小组审核把关，审核后签发。确保我乡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四、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力度有待加大。

（二）少数部门对公平竞争审查的认识不够到位、积极主动性不够强。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严格制度，审查增量。按照省、市关于建立公平竞

争审查制度的要求,继续自查自理,严格规范文件及政策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确保我乡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二是加大宣传,加强培训。切实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